

渠县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注销公示

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渠县德睿中医诊所主动申请，我局拟对以下医疗机构予以注销，现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医疗机构名称	执业地址	诊疗科目	法定代表人	主要负责人	登记号
1	德睿中医诊所	渠县渠江街道后溪社区营渠路(法院综合楼1栋1-13号)	中医科	刘娟	张霄	PDY008305511725 16D2122

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（自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6日）。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注销有任何意见和建议，请与渠县行政审批局联系。

受理单位：渠县行政审批局

邮政编码：635200

联系电话：0818-7226912

